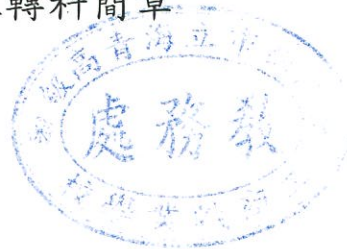


高雄市立海青工商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適性轉科簡章



一、依據

依據本校『適性轉科實施要點』訂定本簡章。

二、轉科年級科別規定及錄取名額

1、本學期符合申請轉科資格如下：

本次可申請轉科年級為 105 學年度之一年級或二年級學生，轉入後應修讀轉入科 106 學年度二年級課程。

2、申請轉科後就讀 **106 學年度二年級課程**者，經提轉科考試委員會審議後擇優錄取之（可不足額錄取），錄取名額如下：

群組	科別(學程)	106 學年度二年級 轉科錄取名額
商業管理群	會計事務科	2
	資料處理科	2
設計群	廣告設計科	1
	美工科	1
	室內空間設計科	0
電機電子群	電子科	1
	資訊科	8
土木建築群	土木科	4
	建築科	6

三、申請資格

現就讀本校日間部一年級或二年級學生(不包含普通科)，學習科別與興趣不合，對學習生活造成重大影響者皆可提出申請。

四、報名日期：**106.6.7(星期三)~106.6.15(星期四)**，逾期不受理。

五、報名費：免。

六、報名方式

1、採現場報名，於報名期限內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報名表並申請附上個人「學籍表」、「獎懲記錄表」。

2、報名表隨簡章每班提供一份，可自行影印。

七、報名流程

1、填寫「申請轉科報名表」，詳細填寫報名轉科科別及勾選志願序，並完成書寫轉科原因、動機及讀書計畫，以上各項表件**每報名一個科別均須填寫一份**，且須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同意。

2、完成「面談輔導紀錄表」一份，請依導師⇒原科主任⇒輔導老師順序完成面談紀錄。

3、與申請轉入科主任面談，並經科主任簽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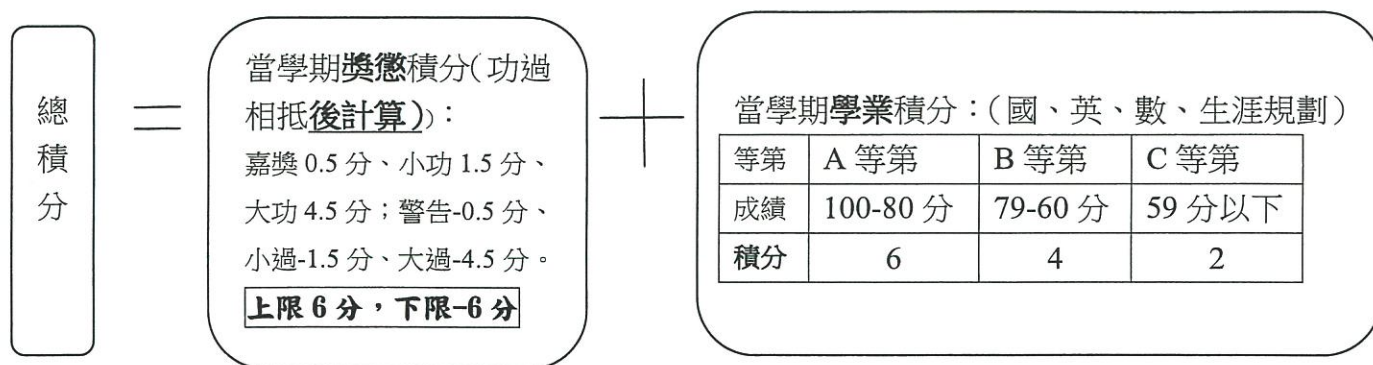
4、將「申請轉科報名表」及「面談輔導紀錄表」於報名期限內繳回註冊組。

八、報名志願順序

1、每份報名表只限填一個科別，並須勾選一個志願順序；若同時報名二個志願，請分別填寫二份報名表，並分別完成填寫轉科原因、動機及讀書計畫。

九、超額比序

第一階段比序：



第二階段比序：



十、錄取

報名人數未超過科(組)缺額者，全額錄取。

若超過缺額人數進行超額比序後，經工作小組開會決議後，依分數高低依次錄取。

十一、放榜與報到

1、轉科後就讀二年級課程之錄取名單，於 **106.7.3(星期一)11:00** 後，至本校教務處「最新消息」查詢，並將榜單張貼於教務處公佈欄。

錄取學生須於 **106.7.11(星期二)09:00-12:00** 至 教務處 報到確認轉科，無故未報到者，視為放棄錄取。

十二、本簡章經本校適性轉科委員會審查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三、轉科後擬抵免科目與須重補修科目學分處理方式

依據「本校辦理學生申請學分抵免或免修作業須知」規定：

(一)轉科學生應於修業年限內修滿所轉入科別應修總學分數，方准予畢業。

(二)轉科學生在原科修習及格之科目與學分，並非所轉入類科之必修科目，得列為選修科目之學分數計算，惟可抵免之學分數至多以該轉入類科，得選修學分總數為限。

(三)轉科學生可針對原科修習及格之科目至教務處提出申請抵免修學分，抵分科目學分原則如下：

抵免修科目及學分數說明			處理方式
科目名稱	學分數		
相同	相同		向註冊組申請移轉成績
	已修科目學分數大於申請抵免科目學分數		向註冊組申請移轉成績
	已修科目學分數小於申請抵免科目學分數		藉由補修補足學分數
不相同，但內容相同或相近，學生須至教務處提出「抵免學分」之申請，由該科專業教師審核	同意抵免	相同	向註冊組提出申請，依規定審查同意抵免後移轉成績
		已修科目學分數大於申請抵免科目學分數	向註冊組提出申請，依規定審查同意抵免後移轉成績
		已修科目學分數小於申請抵免科目學分數	藉由補修補足學分數
	不同意抵免	---	藉由重補修辦法補足應修學分數

高雄市立海青工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適性轉科 報名表

原就讀 班級	學號	姓名	申請轉入科別	轉科方式	申請轉入科 科主任簽名處
				☐ 升級二年級 ☐ 重讀二年級	
志願順序： ☐ 志願一 ☐ 志願二 ☐ 志願三 ☐ 志願四 ☐ 志願五 ☐ 志願六					
申請轉科的原因、動機：(須滿六百個字以上。本欄若不夠書寫，可另備 A4 紙張書寫，裝訂於本報名表之後。)					申請轉入科 科主任評分欄 (此欄學生請勿作記)
					輔導室 評分欄 (此欄學生請勿作記)
					申請轉入科 科主任評分欄 (此欄學生請勿作記)
對於就讀申請轉入科別的讀書計畫：(須滿六百個字以上。本欄若不夠書寫，可另備 A4 紙張書寫，裝訂於本報名表之後)					輔導室 評分欄 (此欄學生請勿作記)
					申請轉入科 科主任評分欄 (此欄學生請勿作記)
					輔導室 評分欄 (此欄學生請勿作記)

※注意事項 1.繳交個人學籍表(至註冊組申請)、獎懲紀錄表(至學務處申請)。

2.依簡章第七點之報名流程完成報名手續，於報名期限(106.6.15)內繳交至註冊組。

學生簽名：_____ 家長(監護人)簽章：_____

教務處承辦人：_____ 教務主任：_____ 校長：_____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高雄市立海青工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適性轉科 面談輔導紀錄表

原就讀班級	學號	姓名
導師意見：(本欄若不夠書寫，可另備紙張書寫，裝訂於本紀錄表之後。) 導師簽章：_____		
原科主任意見：(本欄若不夠書寫，可另備紙張書寫，裝訂於本紀錄表之後。) 科主任簽章：_____		
輔導諮商意見：(本欄若不夠書寫，可另備紙張書寫，裝訂於本紀錄表之後。) 輔導室簽章：_____		

※學生請將本紀錄表連同申請轉科報名表於報名期限(106.6.15)內一併繳回教務處註冊組。